

最速件

湖北省政府建設廳稿

312

會登記股張口地

新

總收文 事由

廳建字第

60216號

文別

訓令

送達

改屬各機關

類別

附件

如文

本省政府令為增加本省各級公務員生活補助費及薪俸加一成數辦法及編表與編製報銷辦法表式等件一案，得飭遵照由。

廳

長

王興邦

元

張克親

陳翰芳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

檔案	施建會	字第	60216	號
月	元	月	元	月
日	月	日	月	日
時	月	時	月	時
封	月	校	月	校
發	月	對	月	對
號	月	寫	月	寫
號	月	行	月	行
號	月	簽	月	簽
號	月	稿	月	稿
號	月	辦	月	辦

訓令

一奉

省政府三十二年元月十四日省會特字第三六五號訓令
為增加本省各級公務員生活補助費及薪俸加成
數辦法及總表共編製報銷辦法表式等仰遵照
辦理等因

二自應遵辦除分令外合行抄發原令暨各附件
令仰遵照辦理

右令

所屬各機關



清多印信

至本室備用

附抄省府原令一件成數表報銷實施辦法明細

表式明細表實例各一份五摺抄數目依表存。

廳長譚○○公出

主任秘書李○○代行

特種

會計

湖北省政府

中華民國三十三年五月十五日收到

事由 五增加本省各級公務員生活補助費及
薪俸加一成及編製報銷

擬 辦法表式咨令仰遵並辦理由。

批 示

會計室印辦

湖北省政府訓令

三十三年元月十四日 省府令特字第一五五號

一、查行政院廿二年頒發之遺失公務人員生活補助費至深軫念特以

緊急命令飭庫撥該省本年年度(10)及(12)月份公務人員生活補助費

三百零十五萬九千九百九十九元在駐該省中央機關公務人員生活補助費其金額

60216

及加放教額內核實妥善分配餘以電飭知各因查駐省中央稅關公署

人員自三十二年十月份起生活補助費基本數計第一兩區每季每月四

百元第二區每季每月三百九十元新幣加一成第一兩區第二兩區

各加一成第三區及基本數加一成教詳附表(附圖)〇二

二、經費撥會計撥財政廳核撥定額稅關三十二年度分配預福開具表

數目總表計三十二年度九百元應准先發八成計二九〇三八元五角該款即在

地稅庫省廿二年十月五十五月份公署人員生活補助費項下開支特規定

分配辦法為次：(一)查本庫公署人員卅二年度生活補助費自十月份

起不分地區已一律月支三百二十元(卅二年十月五十三

月)如附表(一)分區域分別补足三百五十元或四百元即第一二兩區原已

93

月支生活補助費三百元者與則補助一百元者三個月支三百元者

月補發六十元以按恩廿二年度各機關月分分配預備列新條計每

共約一百萬元以恩廿三個月共約二百四十萬元除附表一所列第三

二條按新條加一成外第一條按新條加一成以恩規之分別加一成

支以新條一百元者加一成月加一百元者支以新條一百元者加一成

十元以上生活補助費其全年數以新條加一成共約需三百五十萬元以

院按之五百七十五萬元計以新條約七十萬元後查算省公務人員生活

待遇向與駐省中央機關相隔懸殊剩餘之款七十萬元自廿二年元月

份起至九月份止共九個月不敷地月每人共由增加生活補助費一百五十

元平均每人每月增加之數不足一十七元以一千五百人的計共約二十七萬餘

元飭不許起過駐老山與杭國不務金待遇且府中央於念本年省不
務人負生活艰苦之至老山該項增加生活補助費基率數亦酌增加
成元九月份增加生活補助費由杭國於五期內造具造冊即預
稱分填生活補助費新條加或如銅表詳加說明格式由會計處批
定分發各區府核發在追加預計未奉核會之前并因會計處查照杭國
在列增加約數先填八或列單簽請省府核辦核定之或應由杭
國先就廿七年度所剩有之補助費核計儘量自支如確不敷應於造
送追加預計時呈請補發以公當否除杭國經常費未列在廿七年度省單
位支出預計內杭國生活補助費亦在廿七年度省單位支出預計內列生
活補助費項下開支杭國均佔比也應經費依法不許請求在奉款

94
內撥發。但此項補助費原在省庫位安出。預報內列。不案費項。下調支。
其同年度終了。該項。不案費。案經支用。無餘。確實。無。法。開支者。仍
力案。請求。撥發。以。調。整。中。甘。以。上。等。校。教。職。員。待遇。增加。薪。俸。不。得。併。入
新。編。加。成。內。計。辦。下。廿。二。年。業。經。終。了。國。庫。現。金。收。支。瞬。屆。結。束。事。省。部。東
部。等。部。北。路。官。道。郵。道。遲。滯。之。款。尚。未。接。准。國。庫。節。撥。批。撥。外。以
於。國。庫。收。支。結。束。前。由。財。政。廳。一。次。向。國。庫。提。出。者。款。保。管。分。別。撥。發。
免。受。國。庫。現。金。收。支。結。束。拘。束。致。發。生。特。賬。困。難。凡。駐。在。第。四。六
七。等。區。省。級。稅。關。學。校。饒。限。於。本。年。一。月。底。以。前。三。五。八。區。三。月。底。以。前
八。六。兩。區。的。月。底。以。前。一。律。各。報。限。期。造。送。預。報。表。者。呈。到。財。政。廳。五。月。底
以前。一。律。結。束。其。有。遲。延。造。送。預。報。表。者。概。不。補。發。並。不。得。徒。以。一。紙。空

文請求撥發如有餘款應由財政廳於六月十五日以前繳還國庫但

郵道遺失或延誤限期者由檢同郵局掛號單並取據郵局證明呈

請核辦(9)如有補發名費應按名額及轉入戶計數起算及離職停

薪月日截日惟補發原領薪給印摺其領薪因離職已久無法補給者

應即作為結餘款數繳庫如有贖領贖領摺子者論給者領者一律發

污論罪(10)本案會計上之處理及核銷應由財政廳湖北省之級各

機關於二年度增加生活補助費及新增加生活補助費及編制核銷

施辦法規定辦理(11)

八除分行外合行抄發撥款數目總表及核銷實施辦法詳細表式實例

其成績表令仰遵照辦理並轉飭所屬遵照辦理(12)

95

附注：專案已令各府廳處人等宜各注意鄂東鄂北兩行

西東力子濠及王冬誤會通志館外改幹部訓練團審計處

右令

建設廳

附：財政部撥款撥目及報銷實施辦法細表式樣細表實例各

一份

呈 席 陳 誠

監印高元勳
校對張六希武

5

96

3

5213

公費戰時生活補助費基本數及按薪俸加成數表

省市別區別及縣所轄縣市名基本數

湖北省

第一區

鄂陽	新化	孝感	雲夢	鍾祥
均縣	竹山	谷城	漢陽	天門
鄭西	襄陽	南漳	安陸	漢川
房縣	保康	京山	應山	

四〇〇〇十二成

按薪俸加一成

按新俸

第二區

宜昌	興山	江陵	江津	巴東
遠安	枝江	荊門	荊州	利川
長陽	石門	宜都	五峰	咸寧
宜城	公陽	孝感	通城	

四〇〇〇十成

按薪俸加一成

按新俸

第三區

廣濟	黃陂	漢陽	漢川	嘉魚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漢陽

五〇〇〇十成

按薪俸加一成

按新俸

說明

一、本表所列各區係依照行政院仁嘉字第一五九號代電規定填列

二、生活補助基本數及薪俸加一成數係遵照長渝亥世電填列

填列

三、本表自三十二年十月份起至三十三月份止

摘抄上面加

圖考機閘及

附注條漫略。

[illegible]

第一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一區
第二區	九	八九〇	一四〇七〇	一〇〇〇	一四一〇〇	一〇七二二	二二六	五八三二六	四〇〇五五	第一區
第三區	四	七三〇	九〇七〇	七〇〇	一六九〇	五二二〇	二二九	三八三二一	五〇六〇八	第二區
第四區	七	七二〇	九〇七〇	六〇〇	一六九〇	八二二〇	二二九	四二六八八	三〇〇〇九	第一區
第五區	四	七二〇	九〇七〇	六〇〇	一六九〇	八二二〇	二二九	四二六八八	三〇〇〇九	第一區
第六區	四	七二〇	九〇七〇	六〇〇	一六九〇	八二二〇	二二九	四二六八八	三〇〇〇九	第二區
第七區	四	六四〇	九二〇〇	六六〇	一五八〇	六四〇〇	二二九	三五二九〇	六二二二五	第二區
第八區	七	七三〇	九〇七〇	七〇〇	一六九〇	八二二〇	二二九	四二六八八	三〇〇〇九	第一區
第九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一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二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三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四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五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六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七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八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十九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第二十區	六	八九七五	五四〇	九〇〇	一四〇〇	八九七五	二六九五	四一三二五	三三〇六〇	第二區

78

鄂北區 訓練班	五	六	八	三	八	三	一	一	一	第一區
教育廳	九	七	五	八	五	五	五	六	七	第二區
農學院	五	五	八	三	五	八	二	九	八	
教育學院	九	二	八	三	八	八	六	八		
工學院	五	五	五	九	五	五	六	二		
師範院	五	六	五	九	六	一	九	七		
第一高	三	五	六	七	五	五	五	五		第三區
第四高	三	五	六	五	二	二	六	二		第二區
第五高	三	五	六	五	二	二	六	二		第一區
第二高	九	五	八	二	二	二	六	二		第三區
第六高	五	八	七	六	八	二	三	三		第二區
第七高	五	八	七	六	八	二	三	三		

[illegible]

98

第三師範 學校	男	七、〇〇〇。	一、〇〇〇。	七、三三〇。	一、七五〇。	九、〇八〇。	二、五三〇。	四、八二〇。	三、五八五。	第一區
第七師範 學校	男	六、九四〇。	八、三〇〇。	六、〇〇〇。	一、五三〇。	六、九四〇。	二、〇六〇。	三、五九〇。	二、八七五。	第二區
第八師範 學校	男	六、九七〇。	三、五〇〇。	六、九七〇。	二、二二〇。	六、九七〇。	二、五五〇。	四、五〇八。	四、五〇八。	第一區
第九師範 學校	男	六、九四〇。	一、八二〇。	六、九四〇。	一、五三〇。	六、九四〇。	一、〇六〇。	三、五九〇。	二、八七五。	第二區
第一師範 學校	男	六、八五〇。	七、五〇〇。	六、八五〇。	一、二九〇。	六、八五〇。	一、五五〇。	四、〇〇〇。	二、〇〇〇。	
第二師範 學校	男	六、七五〇。	六、〇〇〇。	六、七五〇。	一、六〇〇。	六、七五〇。	一、五五〇。	三、七五〇。	三、〇二〇。	
第三師範 學校	男	六、三六〇。	六、五八〇。	六、三六〇。	二、一六〇。	六、三六〇。	二、五八〇。	五、七二〇。	二、五九二。	
第四師範 學校	男	六、二二〇。	一、一五〇。	六、二二〇。	一、九四〇。	六、二二〇。	一、六八〇。	四、八二〇。	三、八六〇。	
第五師範 學校	男	六、一五〇。	一、〇〇〇。	六、一五〇。	一、八七〇。	六、一五〇。	一、五五〇。	四、〇〇〇。	三、八六〇。	
第六師範 學校	男	六、〇〇〇。	一、〇〇〇。	六、〇〇〇。	一、八七〇。	六、〇〇〇。	一、五五〇。	四、〇〇〇。	三、八六〇。	
第七師範 學校	男	五、七五〇。	一、〇〇〇。	五、七五〇。	一、八七〇。	五、七五〇。	一、五五〇。	四、〇〇〇。	三、八六〇。	
第八師範 學校	男	五、七五〇。	一、〇〇〇。	五、七五〇。	一、八七〇。	五、七五〇。	一、五五〇。	四、〇〇〇。	三、八六〇。	
第九師範 學校	男	五、七五〇。	一、〇〇〇。	五、七五〇。	一、八七〇。	五、七五〇。	一、五五〇。	四、〇〇〇。	三、八六〇。	

五
八
五
七
五
六
五
四
三
二
一

卷九

卷之二

高敏士

敗業

六十九。二十。五十九。五十九。

二五〇

九
五
〇

考級士

戒書

[illegible]

三

矣

有王突

卷之五

五。三。二。一。〇。

五十九

九

省立圖書館

卷之四

三
一
九
海
一
七
書
六
九
零
海
四
木
〇
二
九
〇
海
五
米

一
九
七
〇

卷之七

北科

年九十九。四十八。五十六。八十六。九十九。百九十九。

三

卷一

卷之三

卷之四

六十二卷

三

1000

類

卷之四

卷之四

北

海北朝

卷之四

師

This image shows a blank, aged, cream-colored page, likely an endpaper or flyleaf of a book. The paper has a slightly textured appearance with some minor discoloration and faint horizontal lines near the top edge, possibly from the binding or scanning process. There is no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ge.

This image shows a blank, aged, light brown page, likely an endpaper or flyleaf of a book. The paper has a textured, slightly mottled appearance with some minor discoloration and small dark spots, possibly due to age or handling. There is no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ge.

10

七

This image shows a blank, aged, light brown paper cover or endpaper of a book. The paper has a textured, slightly mottled appearance with some minor discoloration and small holes, possibly from insects or wear over time. There is no text or other markings on the page.

1871

加味丸附 改小学	一 一 二	二 一 二	三 一 二	四 一 二	五 一 二	六 一 二	七 一 二	八 一 二	九 一 二	十 一 二
一 女師附 改小学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省金第 一小	九 一 二	八 一 二	七 一 二	六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十 一 二
省金第 二小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十 一 二
省金第 三小	六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省金第 の心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十 一 二
省金第 二小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十 一 二
省金第 六小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十 一 二
省金第 七小	六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省金第 八小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二 一 二	一 一 二	五 一 二	四 一 二	三 一 二

第二区

増加三人在外

同石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88888

省會學 務局	六九 二八七〇	五九 二八八〇	四八 二八八〇	三六 二八八〇	二五 二八八〇	一四 二八八〇	六六 二八八〇	第二區
財政廳	五五 二八八〇	三六 二八八〇	二五 二八八〇	一四 二八八〇	〇三 二八八〇	九二 二八八〇	八四 二八八〇	第二區
水利人 程處	五五 二八八〇	三六 二八八〇	二五 二八八〇	一四 二八八〇	〇三 二八八〇	九二 二八八〇	八四 二八八〇	第二區
第一水利 勘測隊	五五 二八八〇	三六 二八八〇	二五 二八八〇	一四 二八八〇	〇三 二八八〇	九二 二八八〇	八四 二八八〇	第二區
第二水利 勘測隊	五五 二八八〇	三六 二八八〇	二五 二八八〇	一四 二八八〇	〇三 二八八〇	九二 二八八〇	八四 二八八〇	第二區
第四水利 勘測隊	五五 二八八〇	三六 二八八〇	二五 二八八〇	一四 二八八〇	〇三 二八八〇	九二 二八八〇	八四 二八八〇	第二區
合計	五五 二八八〇	三六 二八八〇	二五 二八八〇	一四 二八八〇	〇三 二八八〇	九二 二八八〇	八四 二八八〇	

附註

一、本表所列編制員額及月支薪俸，均係依據會辦處已收到 省府核定各機關分配預算分別查開填列，茲將辦事處核照中央規定，后都及疏建區增加數目辦理。又社會局增加調查員四人，係在社會事務業務內開支，舊會第一、二、三、四小學各增加教員一人，原係在國民教育補助費內開支，此次增加之數，仍應在原有指定科目內支給，故未併入。

合

- 二、增加技佐補助費，自五月至八月，各機關所在地區分別計列，如軍、人、民、警、員每月平均增加七〇元，警、民、保、衛、員每月平均增加三〇元。
- 三、增加生活補助費，元、五、九、月不分地區，按每員增加一五〇元計列。
- 四、薪俸加成數，按薪俸增加成數，以地區規定加成數計算，如第一、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十一、十二、月，按一成。

12

又本表增加生活補助費及薪俸等項共計六六八八九元預發八成
約計六九〇三八八元

湖北省政府 杭洲卅二年度增加生活补助费及整理帐务及编制报
销实施办法

帐务处理

中统二十一年度帐目未结者：

1. 各机关收付者以府拨款法事之查核各该机关应领经费按于成
数作如下之录：

借 预计领用数

贷 支出预标数

借 应领经费

贷 预计领用数

借 支出预标数

贷 支出预标数

借 支出预标数

贷 支出预标数

以上各机关应领经费及生活补助费及俸薪加成人等整理但在岁末预
算分类帐上仍应分别登记

前项各款完毕后应即于二十一年度全部帐目结清于二十年度中

现金收付之处理

2. 各机关收付时改应拨发前项八成经费应作如下之录：

借 现金——经费存单数

贷 应领经费

3. 各机关发给职员薪俸及生活补助费时应作如下之录：

借 支出应付款

贷 现金——经费存单数

以上各机关八成经费足数支取时应于岁末结清并应作如下之录：

借 现金

借 岁出之款

貸 应領經費

借 岁出之款

貸 經費剩餘——補給庫部

分 水部核出八分經費者不敷實際開支時之候補發經費收付仍依

第一項規程人管理

乙 確定年度度帳目已結時者

一 各機關收付對府核款法系在案第一款第一項之規定仍在冊

二 年度帳內缺補充之及登記并予再結結轉入下年度

又 現金之收付仍依甲款第一項(山)各項之規定處理

二 支出憑証 各稅收給領所屬職員俸薪加成及生活補助費應分別

填具稅收撥入之收(依命附表式)之規定除存留一份備查外應

一份以憑核貼印花連同報告送審

三、编制报告 如有^此次补充之俸薪加成及生活补助费应须综合编制以前年度支出应付款余额表平衡表现金出纳表各回行除以上各表连同前项收据送送审计处外并分送会计处财政处及主管机关各一份（省府直轄稅關只送三份）

四、各稅關凡有依據前項省府核定各人一次補发生活補助費三百元之法令案已经出帳者当于八月三十一日以前生活补助费内造报应不再登記未出帳者应併本年决算处理

1. 補發俸薪加成分數收據表格式(一)

〇〇機關補發計二年度俸薪加成分數收據表

第 頁

職名	姓名	原支薪額	領取期間	補發			合計	簽章	備註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十二月份			
	合計								

以上各款業於 年 月 日如數發由各該受款人願訖。

2. 補發法活補發費收據表格式(二)

〇〇機關補發計二年度法活補發費收據表

第 頁

職名	姓名	原支薪額	領取期間	補發			合計	簽章	備註
				九月份	十月份	十一月份			
	合計								

以上各款業於 年 月 日如數發由各該受款人願訖。

3. 說明

一、本表即作為正式收據，經各該受款人簽名或蓋章後由會計室粘

入本表憑証存查。

二、受款人若後離職而必須將本收據郵寄或寄人送請簽名蓋章者可

單獨填列。

三、本表每份均用一式二份。

实例

某機關壬午年度公薪與應領增補生活補助費及薪俸加數明細表

職別姓名	薪俸起算月日	應增薪	應增生活補助費數	合計	說明
科員甲某	八月一日	三〇	二六	七六	薪俸加一成生活補助費十月至五月每月增加七〇元
科員乙某	九月一日	五〇	七六	八六	薪俸加一成生活補助費十月至五月每月增加七〇元
科員丙某	十月一日	五〇	五八	五八	薪俸加一成生活補助費十月至五月每月增加八〇元
科員丁某	十一月一日	二〇	二四	九〇	薪俸加一成生活補助費十月至五月每月增加八〇元
科員戊某	十二月一日	四〇	二六	二六	薪俸加一成生活補助費十月至五月每月增加八〇元
合計		一六〇	一八六	三四六	

八月份應支薪俸總額一萬六千六百六十六元應支薪俸分別填列。如十月份月支
 八元應填一〇元十月份月支八元應填一〇元十月份月支八元應填一〇元

土育各雜款應填支天款梅

八應增款係加款數額在現定成數以三個月合計款填列如十至十二月各月款

支款總計百元應填列三元應於十月底撥款應填列八元

三應增款係加款數額在現定成數以三個月合計款填列如十至十二月各月款

元應為二元應填列三元應於十月底撥款應填列八元

八應增款係加款數額在現定成數以三個月合計款填列如十至十二月各月款

元應為二元應填列三元應於十月底撥款應填列八元

八應增款係加款數額在現定成數以三個月合計款填列如十至十二月各月款

元應為二元應填列三元應於十月底撥款應填列八元

八應增款係加款數額在現定成數以三個月合計款填列如十至十二月各月款

數填列

108
決查應由機關長官與主計會計人員簽名蓋印至第三級機關單位之所屬機關應編送四份呈由上級主長機關核轉省府核辦

17

某機關三三制八分制應由何人負責補助費及分發傳單或數明細表

機關所定也

應由何人負責補助費及分發傳單或數明細表

乙

新傳單或數

職別姓

名

薪俸及各項津貼

應增加或減少

應增加或減少

合計

說明

明

成